

中国工业环保促进会

促进会函〔2020〕5号

关于征集 2020 年度团体标准项目的通知

各会员及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和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，促进我国工业环保领域标准化发展，鼓励行业技术创新，促进工业绿色发展，充分发挥市场主体参与标准制定的作用，依据《中国工业环保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我会决定开展 2020 年团体标准制订项目征集工作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原则

申报项目应围绕工业环保领域发展需求，与现有的法律、法规、强制性标准协调一致，并且是技术成熟的项目。重点申报行业发展中急需的标准，以满足市场对标准的需求，能填补国家、行业、地方标准空白的标准优先。包含但不限于以下重点：

1. 化工领域先进的三废综合利用、循环利用、资源化的技术及方法；工业环境保护的新技术、新设备等的标准项目。
2. 工业领域高质量发展、绿色制造、绿色工艺、节能增效、原材料质量升级和产业转型升级的标准项目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(一) 标准选题应与现行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无交叉、无重复。对技术成熟、基础工作扎实、技术文件较完善的标准申报单位可不定期、随时向我会进行申报，优先立项后，可快速进入制定程序。

(二) 申报单位应具备与申报标准相关的技术基础和研究能力。

(三) 团体标准制订经费由提出立项申请人及单位负责筹措，其他有关单位和个人可提供支持。

三、申报程序

拟向中国工业环保促进会提出团体标准立项的单位，请填写《中国工业环保促进会团体标准项目建议书》，并将纸质材料（盖公章）扫描件以及电子版 WORD 格式文件各 1 份发送至邮箱。我会将组织专家进行审查并征集意见，对于予以立项的项目将在网站上进行公示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中国工业环保促进会标准化委员会秘书处：

联系人：梁缙、范梅、李华招

电话：18601248576、13681545619、13651288653

邮箱：liangjin@ciep.org.cn、fanmei@ciep.org.cn、lihuazhao@ciep.org.cn

附件：中国工业环保促进会团体标准项目建议书



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六日